



關注山頂區治安問題

背景

根據報章報道，山頂柯士甸山道一個屋苑繼 2010 年 11 月 18 日發生賊人持刀潛入其中一個單位挾持 6 周大女嬰及行劫後，2011 年 3 月 22 日零晨時份再發生單位被爆竊事件。

山頂區是世界聞名的旅遊景點，亦是傳統住宅區，卻在短短四個月內接連發生劫案，治安令人擔心。

問題

1. 去年(2010 年 11 月 18 日)發生入屋行劫後，有關政府部門採取了甚麼跟進行動？成效如何？
2. 過去五年於山頂區內發生的爆竊、搶劫及入屋行劫個案數字為何？當中有多少宗個案被成功破案；
3. 警方日常於山頂區的巡邏工作詳情為何？
4. 警方有沒有巡邏於山頂區內一些較僻靜的小徑，巡邏詳細及密度為何？

建議

1. 警方於區內，特別是一些連接屋苑的小路加強巡察；
2. 警方主動對區內的居民及屋苑管理人加強教育，提醒他們完善保安系統，防治罪案發生。

文件提交人
陳淑莊

2011 年 3 月 24 日

山頂豪宅不設防 四月兩爆竊

山頂柯士甸山道一個豪華區保安不設防，兩月內發生兩宗盜劫案。一名外幣銀行高層的家宅，昨凌晨又遭夜盜光顧，損失逾三萬元財物；警方接報到場時，區保安員竟不准警車駛入，要警員徒步五分鐘入內調查。

現場為柯士甸山道一個豪華區，有多幢獨立複式洋房，昨日被竊賊闖入。戶主為澳洲籍外幣銀行高層（三十餘歲），妻子為英國籍（三十歲），夫婦均有一名三十餘歲非籍女傭及飼養一頭狗。持悉，近日男戶主到外地公幹，留下妻子及女傭。

昨晨七時許，女傭打掃時發現大廳及書房凌亂不堪，懷疑被竊賊光顧，遂通知女主人查看及致電報警。警方聞報派出循跡隊、行山隊及巡警趕至，恰警車抵達屋苑門口時，保安員竟不准警車駛入，警員幾經交涉亦不得要領，為免延誤調查及緝匪，遂將警車停在附近道車處，警員則徒步五分鐘入屋調查。

保安拒警車駛入

初步偵察竊賊於昨晚晨時分，由附近山頂乘騎人內犯案，女戶主經點算失去一部電腦、兩部數碼相機、手袋及五千元現金，共值三萬一千元。警方亦發現該屋單位露台有鞋印，相信賊人欲避偵探，但未能進入該單位而放棄。

去年十一月十八日，該區苑一個單位亦遭三名非籍匪徒闖入，擄綁瑞士外幣銀行家戶主等三人，再挾持戶主六周大幼生女嬰，逼女戶主交出財物，掠走財物約值十萬元，當日警員到場時亦遭保安員阻撓。

案事後，警方防止罪案科曾向區保安公司建議，包括加派人手巡邏、加裝閉路電視及安排警員巡入簽符，但屋苑未再照辦，而昨晚凌晨遭竊的單位，線位處兩路電視「盲點」。

記者 梁日傑



區警員調查豪宅爆竊案後徒步離開現場。



區警車被拒駛入豪宅調查爆竊案。 梁日傑攝

星島日報 23-03-2011

關注山頂區治安問題

香港警務處的回覆：

問題(一)

去年(2010年11月18日)發生入屋行劫後，有關政府部門採取了甚麼跟進行動？成效如何？

回覆(一)

去年在所述之一宗入屋行劫案件發生後，警方除高度重視及關注外，並即時將有關案件調查工作交由港島總區重案組接手調查。同時在總區及分區層面下，相繼展開以下跟進行動：-

- 港島總區防止罪案科人員於案發後即時前赴現場視察，了解現場一帶及其屋苑範圍之保安設施，並向有關管理公司提供改善之建議。
- 中區山頂警署人員聯同隸屬港島總區衝鋒隊行山隊、港島總區機動部隊、中區特遣隊、中區輔警及警犬隊隨即進行了九次反罪案聯合行動，包括在山頂主要路段設立路障、在區內各僻靜地點及郊野公園範圍尤其於入黑時候，進行掃蕩及巡邏、並派遣富經驗人員在一些策略性位置執行巡邏及監視工作，以加強防止罪案及提高阻嚇效果。
- 在情報收集方面，山頂警署人員主動向區內各物業管理單位及保安人員進行造訪，以收集罪案情報及可疑事項消息，用作進行分析及策略性部署。而此行動亦達至監察及推動保安人員之工作。除此之外，山頂警署人員亦向區內物業管理公司提供了保安設施的改善建議。
- 最終港島總區重案組於2011年3月30日迅速將兩名涉案的非法入境男子拘捕並尋回部份贓物。此兩名被捕男子亦涉及發生於2010年11月18日之入屋行劫案件。

問題(二)

過去五年於山頂區內發生的爆竊、搶劫及入屋行劫個案數字為何？當中有多少宗個案被成功破案？

回覆(二)

- 過去五年山頂區發生之爆竊案件及行劫個案數字，請參考以下列表：

年份	爆竊案	行劫案	拘捕人數
2011年 (截至4月10日止)	1 (1)	0	2
2010年	3	1 (1)*	2
2009年	5 (1)	0	1
2008年	3	0	0
2007年	11	0	0
2006年	11 (2)	1	2

備註：() 括弧為破案數字

* 入屋行劫案件

問題(三)

警方日常於山頂區的巡邏工作詳情為何？

回覆(三)

- 山頂警署人員日常除執行一般步行及警車巡邏工作外，亦需要到特定地點簽到簿。

- 從黃昏開始至翌日清晨時份，會在一些指定地點架設路障，以打擊涉及利用車輛進行之罪行。
- 日常一般巡查任務還包括：巡邏區內各屋苑、地盤及有棚架設置之建築物、公眾停車場及監察其保安人員警覺性及巡邏範圍亦包括山頂各僻靜小徑。
- 除此之外，還包括特別針對防止毒狗事件的行動及郊野公園巡邏等。

問題(四)

警方有沒有巡邏於山頂區內一些較僻靜的小徑，巡邏詳情及密度為何？

回覆(四)

- 山頂區內有一些較僻靜的小徑，由於地理環境因素，一般以步行巡邏為主，除每日早、中、夜三更由軍裝巡邏小隊作不定時、不定點之巡邏外，每晚均安排有警員執行針對打擊罪惡或爆竊罪行之特別行動，期間會根據罪案趨勢在一些僻靜小徑執行巡邏或埋伏窺伺任務。
- 在周末、周日或公眾假期，亦會另外安排輔警人員加強在一些熱門行山小徑或地點巡邏工作。
- 總括以上警方行動，就山頂區僻靜小徑之巡邏工作絕不會鬆懈，雖然並不能確保每一條小徑在每刻都有警務人員出現，但在警方有計劃及細心部署下，山頂區內各小徑之治安均屬良好及安全。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四月